

世界名著经典文库

简·爱

夏洛蒂·勃朗特 著



简 爱

[英] 夏洛蒂·勃朗特 著
王晓卫 译

中国社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简爱 / (英) 勃朗特著；王晓卫译。—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
1999.7

(世界名著经典文库/彭诗琅主编)

ISBN 7-80146-273-4

I . 简… II . ①勃… ②王… III . 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43742 号

中国社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 10003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飞达印刷厂印刷

* *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17.125 印张 427 千字

1999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1999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第一章

那天没有出去散步的可能了。尽管早晨我们在无叶的灌木林中逛了一个小时，但是从吃午饭的时候起如果没客人，里德太太的午饭是吃得很早的，冬日凛冽的寒风送来了凄冷的雨，这就根本不可能到户外去活动了。

这倒让我很高兴，因为我素来不喜欢远出散步，特别是在寒冷的午后，阴冷的傍晚回到家里实在讨厌，手脚都冻僵了，还得听保姆蓓茜的数落，加上体质不如伊丽莎、约翰和乔治娜强壮而自感羞惭。

不久，上面所说的伊丽莎、约翰和乔治娜在客厅里簇拥在他们妈妈的周围，妈妈斜靠在炉边的沙发上，让几个宝贝儿女围绕着（这会儿既不争吵，又不哭闹），显出心里的满足快乐。她告诉我不必跟他从前坐在一起，她说她很遗憾不得不让我单独呆着，除非蓓茜报告并且她自己亲眼看见，发现我确实在认真养成一种比较纯洁随和的脾气，活泼天真的举止——比较开朗、坦率一点，或者说比较自然一些——那她就只好让我单独相处，因为只有快乐、自足的孩子才配得到好的待遇了。

“蓓茜说我干了什么啦？”我问。

“简，我可不喜欢找碴寻事的人，况且，一个孩子家竟敢这

样回大人的嘴可真有点可怕。找个地方坐着去，在会说中听的话以前，别再作声。”

客厅隔壁有间很小的早餐室，我悄悄溜了进去。在书架上，我找了一本满是插图的书。我爬上窗龛里的座位，像个土耳其人那样盘腿坐下，把脚缩起来，把云纹呢红窗帘拉得几乎合拢，于是我在这样一个极为隐蔽的地方呆下来。

我右边的视线被褶叠重重的猩红窗幔遮住，左边则是明亮的玻璃窗，在十一月阴沉的白日下，这些窗子成了我的屏障，不过同时又没有把我跟它完全隔离开。在翻书页的间歇中，我时不时地眺望一下冬日午后特有的景色。远处，云雾环绕，一片惨白。近处，则是湿湿的草地和饱经了风雨的树丛，连续的凄冷寒风，催着冷雨匆匆而过。

我又去看我的书——白维克的《英国禽鸟史》。其实，我对书的正文不大感兴趣，但书中某些文字说明我却不能把它像白纸一样胡乱翻过，尽管我是个孩子。其中有几页讲到海鸟的，说到只有它们居住的那些“孤寂的岩石和海岬”，讲了挪威的海岸，从最南端的林内斯或者纳斯直到北角，其中有有许多岛屿——

那里北冰洋卷起巨大旋涡，
绕着世界尽头荒凉的海岛咆哮，
大西洋的惊涛骇浪，
注入风吹浪打的赫布里底群岛。

还有些地方我也不能放过，那里讲到了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的荒凉海岸，还有那“辽阔无垠的北极地带，那一片片凄凉广阔荒无人烟的地方——那儿常年冰雪封锁，几个世纪的严寒积累起来的坚硬冰川，像阿尔卑斯山峰一样一层一层高高叠起，冰面围绕着极地晶莹闪亮，使严寒的

力量积聚起来，更显威力。”对这些惨白色的地区我形成了自己特有的印象：这些印象就像所有那些似懂非懂的概念那样，隐约浮过孩子们脑际，朦朦胧胧却又出奇地生动。这几页文字都跟后面的小插图有关联，使那屹立在浪花飞溅、波涛汹涌的大海中的礁石，搁浅在荒凉海岸上的小船，那从云缝间俯视正在没入水中的沉舟的幽灵般冷漠的月亮，都显得更意味深长了。

我闹不清是什么情调笼罩在那块冷清清的墓地上，那里有刻了字的墓碑，一扇大门，两棵树，被破墙围住的狭隘空间，还有一弯新月，它表明时间已近黄昏。

两艘凝滞不动的船，我相信那准是海中的幽灵。

魔鬼从后面按住窃贼背的包，我赶紧翻了过去，那样子挺可怕。

头上长角的黑色怪物高踞在岩石上，望着远处一大群人团团围着绞架。这也是一个可怕的景象。

每幅画都讲一个故事，尽管我理解力和鉴赏力都还不太强，常觉得它们非常神秘，但我也感到它们是十分有趣的。这和蓓茜的冬天的夜晚讲的故事差不多，不过这种故事得碰上蓓茜心情好的时候才行。她把熨衣板搬到育儿室的壁炉旁边，让我们在周围坐好，一边熨平里德太太的挑花绗边，把她睡帽边缘烫出褶线条来，一边就让我们全神贯注地听一段爱情和冒险的故事。这些故事都来自古老的神话和民间传说，或者来自《帕美拉》和《莫兰伯爵亨利》（这是我后来发现的。）

当我膝头上摊开白维克的书的时候，我心坦然充满快乐，至少我沉浸在自己的快乐里。我只担心别人来打搅，可这打搅偏偏很快就来了。早餐室的门一下子打开了。

“嘿！忧郁小姐！”约翰·里德的声音在叫唤，跟着他停一会儿，发现房间里显然是空的。

“见鬼，她上哪儿去了？”他接着说。“伊丽莎！乔治娜！”

(他在叫他的姐妹)“简不在这儿。告诉妈妈她跑到外面的雨地里去了，——坏畜生！”

“幸亏我拉上了窗帘。”我心想，同时殷切地希望他不会找到我躲的地方。约翰·里德自己不可能找得到我，他这人眼光不锐利，头脑也不灵敏。可是伊丽莎刚往门里探头一看，就马上说道：

“她在窗龛里坐着呢，准没错，约翰。”

我立刻走了出来，因为一想到我会被这个约翰硬拉出去就非常害怕。

“你有什么事？”我不安而又难堪地问道。

“你要说：‘你有什么事，里德少爷?’”他回答。“我要你到这儿来。”说着就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下，做了个手势让我走近他，站在他前面。

约翰·里德是个十四岁的学生，比我大四岁，我才十岁。尽管按年龄来说他长得又胖又大，但肤色黑黑的，脸盘宽阔，粗眉大眼，四肢肥壮，手胖脚大。他吃起饭来总是狼吞虎咽，这使他肝火旺盛目光呆滞无神，两颊松垂。他这会儿本来早该住进学校去了，可是他妈妈却说他“身体不好”，把他接回家来住一两个月。老师迈尔斯先生肯定地说，他家里少给他捎些糕饼甜食去，他就会过得很好。可是做母亲的不能听这样刺耳的意见，宁愿相信另一种较为高雅的看法，认为约翰脸色不好是因为用功过度，或者是因为想家。

约翰对他的母亲和姐妹并不怎么有感情，对我更抱有一种反感。他常欺负和虐待我，每星期不止两三次，也不是一天一两一回，而是接连为断，以致只要他一走近我，我身上每一根神经都紧张害怕，骨头上每一块肌肉都吓得抽缩。有时候我都被他吓呆了，因为无论对他的威吓也好，虐待也好，我都无处申诉。佣人们不愿意为了帮我对付他而得罪了他们的少爷，而里德太太对此

完全装聋作哑，她从来看不见他打我或者听见他骂我。尽管他当着她的面经常这样做，当然，背着她时就更多了。

我走到了约翰椅子跟前，因为我对他已顺从惯了。他拼命向我伸出舌头足有两三分钟，差不多快撑断了他的舌根。我知道他很快就要打我了，一边害怕着那一下打，一边打量着这个就要动手打我的人那副丑恶模样。我不知道他是不是从我脸上看出了我这种心思，因为他二话没说，猛地狠狠给了我一下。我打了个趔趄，从他椅子跟前倒退了两步才站稳了身子。

“这是教训你刚才敢无礼地跟妈妈顶嘴，”他说，“也因为你鬼鬼祟祟躲在帘子背后的行为，还因为你两分钟以前的那种眼光，你这只耗子！”

我听惯了约翰·里德的辱骂，压根儿没想到回嘴，我一心只想着怎么忍受辱骂之后必然会来的殴打。

“你躲在帘子后面干什么？”他问。

“我在看书。”

“把书拿来”。

我回到窗前把书拿了过来。

“你没资格拿我们家的书。妈妈说过，你是靠人养活的。你没钱，你父亲一文钱也没给你留下。你应该去当乞丐，而不该在这儿跟我们这样上等人的孩子一起过活，跟我们吃一样的饭，穿我妈妈的钱买来的衣服。你乱翻我的书架我要教训教训你，书全是我的，这家里的一切都是我的，最多再过上几年就都是了。滚，站在门口去，离开镜子和窗子。”

我照着他的吩咐，起初还没想到他想干什么，但是当一看到他举起书来，掂一掂，起身做出一个要扔过来的架式时，我本能地惊叫一声往旁边闪，但是来不及了，书已经扔了过来，打中了我，我跌倒了，头撞在门上，碰破了。伤口流出血来，非常痛。我的恐惧心理已经超过了极限，而被其他感情取代了。

“你这残酷恶毒的坏男孩！”我说。“你就像个杀人犯……你像个虐待奴隶的工头……你就像罗马暴君！”

我读过哥尔斯密的《罗马史》，对尼禄、克利古勒等人有了我自己的看法。而且我还在心里暗暗作过一些类比，但决没想到竟会这样大声嚷出来。

“什么！什么！”他叫了起来。“她竟敢对我说这样的话？伊丽莎和乔治娜？你们听见了吧，我该不该告诉妈妈？不过我要先……”

他向我直奔过来。我感觉到他揪住了我的头发，抓住了我的肩头，他真像在跟一个亡命之徒决一死战。我看他真是个暴君、像人犯的样子了。我感到有几滴血从我头上淌到脖子里，我感到疼痛难忍。这些感觉压倒了恐惧，我不顾一切有跟他打起来。我闹不清自己的双手干了些什么，只在耳朵里响着他“耗子！耗子！”的叫声，还有大声的吼叫。帮手就在他身边，伊丽莎和乔治娜早已去找了里德太太，她已经跑上楼梯，来到了现场，身后还跟着蓓茜和她的使女阿博特。我们被拉开了。只听见她们在说：

“哎呀！哎呀！居然撒泼到敢打约翰少爷！”

“谁见过这样发大脾气的！”

随后里德太太说：

“把她带到红屋子里去，关起来。”马上就有四只手抓住了我，把我拖上楼去。

第二章

我一路都在反抗，这是我生来第一次。可这样大大加重了蓓茜和阿博特小姐对我本来就有恶感。事实上，我有点失常，或者像法国人常说的：忘乎所以了。我意识到，片刻的反叛已经使我难免要受到难以想象的惩罚，于是就像所有反叛的奴隶那样，我在绝望中下了决心，干脆反抗个痛快。

“抓住她胳膊，阿博特小姐，她简直像只疯猫。”

“真丢脸！真丢脸！”那使女喊道。“多吓人的举动呀，爱小姐，居然打起一位高贵的年轻人、你恩人的儿子、你的小主人来了！”

“主人！你怎么会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个佣人么？”

“不，你还比不上佣人呢，因为你靠别人养活，却什么也不干。好啦，坐下来，好好想想你的坏脾气吧。”

她们把我拉进了里德太太指定的那个房间，把我按在一张凳子上。我立刻像弹簧似的站起来。她们那两双手马上抓住了我。

“你要不好好坐着，就把你绑起来。”蓓茜说。“阿博特小姐，把你的袜带借给我，我那副她一挣就会挣断的。”

阿博特小姐动手从一条胖腿上解下带子。这种捆人的准备动作，以及它所带来的更大的耻辱，使我的愤怒情绪稍微冷静了一

点。

“别解啦，”我喊道，“我不动就是了。”

我两手紧紧抓住了凳子，作为保证。

“记住别动。”蓓茜说。当她确信我真的已经发静下来后，才放开了我，然后跟阿博特小姐抱着胳臂站在那儿，沉着脸不放心地看着我的脸，好像还不确定我是否已经清醒了。

“以前她从来没有这样过。”后来蓓茜终于转过脸去对那位贵族使女说。

“可是这种本性是她一直就有的。”使女回答说。“我跟太太常说我对这小孩的看法，太太也同意我的观点。她是个鬼鬼祟祟的小家伙，我从没见过像她这么点大的居然会这么鬼。

蓓茜没回答，但停了一会儿她对我说：

“你该明白，小姐，你是受了里德太太的恩惠的。要是她把你赶出去，你就只好进贫民院了。”

这些话对我来说并不新鲜，我也无话可答；在我幼年时期最早的回忆中就包含着别人诸如此类的暗示！这种指责我靠人养活的话在我耳朵里已经成了意义含糊的老生常谈了，叫人十分难受和十分痛苦，但同时也叫人有点似懂非懂。阿博特小姐也附和说：

“太太好心，容许你跟里德小姐和少爷们在一块长大。你可别以为这样就跟他们地位相等了。他们将来会有很多钱，你可一个儿子也不会有。你得低声下气，顺着他们，这才是你的本分。”

“我们说这些都是为了你好。”蓓茜接着说，口气倒还算温和。“你该尽量学得能干和讨人欢喜，那样说不定你还能在这儿呆下去，要是你变得粗暴无礼，爱发脾气，太太准会把你撵走的。”

“再说，”阿博特小姐补充说，“上帝也会惩罚她，他会在她正大发脾气的时候叫她忽然死掉，而且死后会到哪儿去呢？算

啦，蓓茜，咱们就随她去吧，反正怎么说她也不会对我们有好感的。爱小姐，你一个人在的时候，好好做做祷告，要是你不忏悔，就会有可怕的东西从烟囱里下来把你抓走。”

她们走了，关上门，并且上了锁。

红屋子是个空房间，很少有人在里面过夜，可以说从来没人去睡，除非偶尔盖茨黑德府里来了大群客人，不得不动用它所有的房舍。其实，这间屋子是全府里最宽敞最富丽的一间卧室。在房间正中央，一张有粗大红木架的床。挂着深红锦帐，像个神龛似的。两扇大窗子，经常拉下百叶窗，同样料子做成的褶绉和垂帘把它们遮得严严实实。地毯是红的，床边的桌子铺着深红色桌布。墙是稍带微红的淡褐色。衣橱、梳妆台、椅子都是乌黑油亮的桃花心木做的。床上堆起层层的垫褥和枕头，上面盖着雪白的马赛出的床罩，在周围的深沉色调中显得分外耀眼。同样突出的是床头边一张铺着坐垫的大安乐椅，也是白色的，跟前还放着脚凳，我想，它看上去就像是个苍白的宝座。

这屋子很冷，因为难得生火。它离育儿室和厨房都很远，所以很静。谁都知道极少有人进来，所以显得很庄严。女佣人在星期六进来擦拭一下家具和镜子，清除掉一星期积起来的薄薄一点灰尘，里德太太则隔很长时间才进来一次，查看一下大橱里的一只秘密抽屉，那里面存放着各种羊皮纸文契，她的首饰盒，还有她已故丈夫的一帧小肖像，而红屋子的秘密和魔力就在于这位已故的人，他使得它尽管富丽堂皇，却极为凄冷。

里德先生过世已经九年，他就是在这间卧室里断气，在这里停灵，他的棺材也是从这里由殡仪馆的人抬出去的。从那时起，一种哀伤的神圣感就使得这屋里不常有人闯进来。

蓓茜和刻薄的阿博特让我坐着别动的，是放在大理石壁炉架近旁的一张软垫矮凳。我面前就立着那张床。我右边是黑漆漆的高大衣橱，橱壁上显出变幻杂乱的光泽。我左边是遮严的窗户，

窗子和窗子之间安着一面大镜子，映照出大床和屋子里空落落的肃然景象。我不能确定她们是不是真把门锁上了，等我稍敢动弹的时候，我就站起身来走过去查看。天呀，真锁上了！比牢房还结实。我走回原来的地方不得不在镜子前经过，我的眼光不由自主的向镜中映出的深处查看。在那片幻象的空间中，一切都比现实中显得更阴沉、更凄冷。里面那个眼睛直瞪的古怪的小家伙，在昏暗里显出苍白的脸和胳膊，在一片沉寂中只有那双惊恐发亮的眼睛在闪闪转动，真像一个幽灵，我觉得它就像是蓓茜故事里半神半妖的小鬼，它们常从沼地上杂草丛生的幽谷钻出来，显现在夜行者的面前。我回到了我的矮凳上。

那一刻我很迷信，不过迷信还没能完全胜利；我的火气还很盛，造反奴隶那种愤怒地心情还在激励着我，在克制住自己不再去想那激流般的往事以前，我还不能向灰暗的现实屈服。

约翰·里德的残暴和强横，他姐妹的骄傲冷漠，他母亲的憎恶，佣人们的偏心，这一切在我乱糟糟的脑海里，就像一口污井里的污泥沉渣那样翻腾了起来。我为什么总吃苦头，总被斥责，总挨骂，总是有错呢？为什么我总是不讨人喜欢？为什么我费心机而不能赢得别人的好感？伊丽莎又任性又自私，却受人尊敬。乔治娜脾气给惯坏了，尖酸狠毒，爱寻事找碴，盛气凌人，大家都还娇纵着她，她的漂亮，她红红的双颊和金黄的鬈发，似乎能让谁见了她都心情愉快，她的每一个错处都能得到原谅。而约翰呢，从来没人敢违拗他，更不用说责罚他，尽管他扭断鸽子脖颈。弄死小孔雀，放狗去咬羊，摘掉温室里的葡萄，掰下花房里珍贵花木的苞蕾，还管他母亲叫“老姑娘”，有时候还为了她跟自己一模一样的黑皮肤而辱骂她，蛮横地不听她的话，不止一次撕破、弄坏她的绸衣裳，可他却仍是她的“心肝宝贝”。可我，虽不敢犯一点错，努力把每一件事做好，却从早上到中午，从中午到晚上，时时被骂作淘气，讨厌，阴沉，鬼头鬼脑。

我挨了打，跌倒了，头还一直在流着血，还疼着，却没有人去责备他不该打我，而我饱受众人的责难，只是因为受了无理的虐待反抗了他。

“不公平！——太不公平了！”我的理智告诉我说，在痛苦的刺激下它一时变得那么强有力，而且同时下定决心自己要采取某种不寻常的办法来逃脱难以忍受的迫害——比如说出走，或者不成的话，就从此不吃不喝，让自己饿死。

那个凄惨的下午，我是多么惶惑不安啊！我满脑子是多么混乱，又满心愤愤不平啊！然而这场内心斗争又是多么盲目无知啊！我无法回答那个心里不断冒出的疑问——我为什么受这样折磨。如今，隔了……我不愿说隔了多少年，我才看清了是怎么一回事。

我跟盖茨黑德府完全不协调。我跟那儿的任何人都不相像，我无论是跟里德太太，还是她的儿女，或是她所宠爱的人，都没有一点和谐一致的地方。如果说他们不喜欢我，那么说老实话，我也同样不喜欢他们。他们没有必要非去爱护一个跟他们任何人都不能融洽相处的人不可。这人是个异物，在脾气、能力上也好，在爱好上也好像都跟他们相反；是个无用的家伙，既不能对他们有什么好处，又不能给他们增加一点欢乐；是个害人精，体内蕴含着不满他们的对待，鄙视他们的见解的毒素。我心里清楚，如果我天生性格开朗、顽皮任性、长得又漂亮，哪怕同样是寄人篱下，无依无靠，里德太太也会比较愿意容忍我一些，她的孩子们也会对我比较真诚友善一些，佣人们在育儿室里也就不至于那么动不动在我身上发火、出气了。

红屋子里慢慢地暗了下来。四点已经过了，凄凉的黄昏慢慢代替了阴沉的下午。我听见雨仍在不断敲打楼梯上的窗子，风还在宅后的树林子里呼啸，我浑身冻得冰凉，一点热的地方都没有，勇气也随着消散了。我常有的那种自卑、缺乏自信，灰心丧

气的心情，像冷水那样浇灭了我已经愈来愈微弱的怒火。每个人都说我坏，那我可能真坏也说不定：刚才我冒出了什么想法呀，竟想要饿死我自己？真是个罪过，而且我真已想定了要去死么？盖茨黑德教堂圣坛下的墓穴可不是那么诱人的去处！我听说里德先生就葬在那样的墓穴里，这使我又想起他的用意来，而且越想越觉得担心，我已不记得他了，不过我知道他是我的舅舅，是我母亲的兄弟，知道他在我父母双亡时收养了我，而且在他临终时要求里德太太发誓一定要像亲生孩子那样抚养我。里德太太也许认为她的遵守诺言，而我认为她在她生性能够做到的范围内也确实是这样。然而她对于一个在丈夫死后与她毫不相干的外来者，怎么可能真心喜爱呢？为了自己勉强作出的保证而不得不去充当一个不喜爱的孩子的母亲，眼看着一个气味不相投的外来人长期生活自己的家里，这是一桩最叫人厌烦的事。

一个古怪的念头突然在我心里闪过。我毫不怀疑——从不怀疑——要是里德先生活着，他是一定会待我很好的。随后，我坐在那儿看着白色的床和昏暗的四壁，偶尔还不由自主地转眼去望一望隐隐发亮的镜子，渐渐想起了我曾听说过的故事，坟墓坦克的死人因为别人违背他们的遗愿，会重返世间来惩罚违愿者，为被虐待的人报仇。我想，里德先生的灵魂为他外甥女受虐待而烦恼，离开他的住处也说不定——不管是在教堂的墓穴里，还是在死人所在的阴间——而在这间卧室里出现在我的面前。我擦去眼泪，停止哭泣，生怕任何强烈悲痛的表现都有可能招致某种超自然的声音来安慰我，或者在昏暗中引出一张光晕围绕的脸，带着怪异的怜悯表情俯视着我。这种念头看起来安慰人，可我觉得要是真的实现了却会十分可怕，因此我竭力打消它，使自己镇定下来。我抬起头甩开挡在眼前的头发，尽量壮起胆来向黑暗的四周望了望。忽然，墙上出现了一线亮光，我疑惑还会不会是从百叶窗缝里透进来的一缕月光？但是，这不可能，因为月光是静止不

动的，而这亮光却在闪动，我正注视它时，它就一下跳到了天花板上，在我头顶上晃动。要是现在，我准能马上猜想到，那道亮光十有八九是有人正穿过草地时手里拿着的灯发出来的。但是当时，我的心思全用在防着怕人的事，激动得全身神经紧张，竟以为这道迅速跳动的光正是来自阴间的某个鬼魂的先兆。我的心呼呼直跳，头发晕，一种我认为是翅膀的扑动声充斥在我的耳朵里，仿佛有什么东西来到了我身边，我感到压抑，透不过气来，再也忍受不住了。我冲到门边，发疯似地拼命摇锁。外面走廊里有脚的奔过来，随即钥匙转动一下，蓓茜和阿博特走了进来。

“爱小姐，你不舒服了么？”蓓茜说。

“闹出多大的声音来！我都被震聋了！”阿博特嚷道。

“快让我出去！让我到育儿室去！”我喊着。

“怎么了！有什么东西伤着你了么？你看见了什么吗？”蓓茜接着追问。

“啊呀！我看见了一道亮光，觉得鬼就要出现了。”说着我已抓住了蓓茜的手，她也并没有缩回去。

“她是故意大声叫嚷的。”阿博特有点厌恶地断定说。“而且嚷得那么凶！要是她真有什么大的痛苦倒还可以原谅，可她不过是存心要让我们都跑到这儿来，我知道她玩的什么花招。”

“这儿怎么了？”另外又传来个专横果断的声音，跟着里德太太一个人沿走廊走来，松开的帽带飘动着，长衣沙沙作响。“阿博特，蓓茜，我想我早已吩咐过你们，让简·爱一直呆在红屋子里，直到我自己来找她。”

“可简小姐叫得太响了，太太。”蓓茜辩解说。

“随她去。”这是唯一回答。“放开蓓茜的手，孩子，放心吧，你想靠这些办法逃出屋子是不可能的。我最讨厌骗人，特别是小孩子。我有责任让你明白，耍花招是没有用的，你这样反而得在这儿多呆一个小时，而且只有你完全认错不再犟，我才会放你出

来。”

“哦，舅妈，行行好！饶了我吧！我实在受不了……用别的办法惩罚我吧！这会要了我的命的，要是……”

“闭嘴！这么闹法真让人讨厌。”毫无疑问她真是抱有这样的想法。在她看来我是个早熟的演员，她当真把我看成是个既心怀鬼胎，又满怀恶意、阴险可怕的角色。

我当时痛苦万分、泣不成声，里德太太很不耐烦，等蓓茜和阿博特一走，就什么也没说把我往屋里一推，锁上了门，不再理睬我。我听着她大步地走开了。她走后不久，我想我大概昏厥了一次，这场纠纷最后就以我的不省人事而告终。